

港澳兩地的政府粵語拼音

鄭兆邦

香港中文大學

1. 引言

香港和澳門都以港澳粵語（以下簡稱“粵語”）作為常用語言，在殖民地時代，港澳兩地分別將英語和葡語定為官方語言，1974年中文才成為香港的法定官方語言，澳門更遲至1991年中文才取得官方地位。但官方與民間的互動免不了要涉及到當地的語言，把粵語“羅馬化”是兩地開埠以來不能迴避的任務。“政府拼音”就是在這個前提之下產生。羅馬字母拼音的作用主要有兩個，一個是音譯，將以非羅馬字母書寫的當地詞彙音譯成另一種語言。另一個是注音，將讀音不明的字或詞標上一種能辨識讀音的音標。港澳的政府拼音的功能就只有音譯，基本上不起注音的作用。這些拼音本身也無法充當合適的注音工具，下文將闡釋箇中原因，但在此前先探討兩地拼音的異同。

2. 港澳政府拼音的異同

港澳的政府拼音用於音譯當地的人名和地名。由於港澳交往頻繁，兩地人員的互訪和交流使到不少人認識到另一地拼音的殊異。例子之一是來自澳門的市民在居港期間所用的英語名字有別於港人，在人名表上顯得“與眾不同”。兩種拼音的差異是明顯的，但過去很少將這些不同之處歸納，本文嘗試從輔音、元音兩方面入手，指出兩者異同，並剖析造成差異的原因。材料方面，澳門官方資料取自1985年的《密碼及廣州音譯音之字音表》（*Silabário Codificado de Romanização do Cantonense*；以下簡稱《字音表》），香港官方資料取自1976年的 *Three Way Chinese Commercial / Telegraphic Code Book: C.C.C. / S.T.C. – Romanised Mandarin – Romanised Cantonese*（以下簡稱 C.C.C.）。¹

¹ 本文沿用 Kataoka 和 Lee (2008) 對該港府資料的簡稱，他們確認香港入境部門在出生登記時會參考 C.C.C. (2008: 90)。至於《字音表》，澳門政府第 88 / 85 / M 號法令規定“一切官方文件上必須使用字音表上所定之譯音。”並訂明 1933 年的《字音表》予以廢止，下文提及 1933 年的《字音表》時會特別註明。另外，一如過去的做法（如林茵茵 2009），分析時也採用街道指南作為間接材料。對外公開（特別是官方公佈）的各種人名表也予以採用。從人名、地名表進行歸

2.1. 輔音的拼寫

粵語的輔音包括 [p][p^h][t][t^h][k][k^h][k^w][m][n][ŋ][ts][ts^h][f][s][h][j][w][l]。下表列出港澳兩種拼音相同的拼法，並附上該輔音的字例：

表 1 輔音的相同拼法

IPA	p	p ^h	t	t ^h	k	k ^h	m	n	ŋ	f	h	l
香港	p	p	t	t	k	k	m	n	ng	f	h	l
澳門	p	p	t	t	k	k	m	n	ng	f	h	l
字例	巴	扒	打	他	家	卡	嗎	拿	牙	花	蝦	啦

這些輔音的拼譯原則相對簡單。當然，以同一個字符來拼寫兩個不同的語音（如 [p][p^h]），或造成解讀問題，下文再作闡述。香港人名、地名的拼譯有時也會用 b、d、g 來拼不送氣的 [p][t][k]，如觀塘區的“海濱道” Hoi **Bun** Road、大埔區的“大發街” **Dai Fat** Street，但以 p、t、k 拼寫始終是多數。C.C.C. 沒有以 b、d、g 開首的拼例，有時用 p[’]、t[’]、k[’] 來拼送氣的 [p^h][t^h][k^h]，但以 [p^h][t^h][k^h] 開首的字很多時候只用 p、t、k，撇號出現與否沒有規律。² 作為韻尾的 [k]，在澳門拼音中除拼作 k 外，也會拼作 c，如“樂”拼成 Loc。³ 這是香港沒有的拼法，香港只用 k。⁴ 在以下輔音，港澳拼法有所不同：

表 2 輔音的相異拼法

IPA	k ^w	k ^{wh}	ts	ts ^h	s	j	w
香港	kw	kw	ts / ch	ts / ch	s / sh	y / ø	w
澳門	ku	ku	ch	ch	s	i / ø	v / w
字例	瓜	誇	渣	差	沙	也	華

納時，除避免“以偏概全”，排除非粵語拼音外，還特別小心看待姓氏拼法，姓氏的音譯會因祖籍不同而有異，以粵語為母語的人不一定有粵語拼音的姓氏。當然，某些姓氏的粵語譯音具獨特性，總的來說也是政府粵語拼音的一部份，下文提及時會特別註明。此外，本文討論政府拼音的音譯情況，由於聲調不音譯，為方便起見，本文字音的 IPA 不標出聲調。

² 可以肯定，入境部門職員並沒有完全跟從 C.C.C.，除人名不時出現“例外”譯法外，綜觀當今香港人名、地名的音譯，幾乎沒有用上撇號的譯例。本文從 C.C.C. 歸納時也略過撇號。

³ 以 c 拼韻尾 [k] 不是新近的標準拼法，1933 和 1985 年的《字音表》一律用 k。更早期時候 c 也用來拼聲母 [k] 和 [k^h]，如澳門半島的“盧九街”的葡語名稱是 Rua do Lu Cao，部份澳門人姓氏也以 c 開首，如“高”姓會譯作 Cou。若澳門名稱 Macau 譯自“媽閣”，則可視為另一譯例。

⁴ 香港拼音也有以 ck 結尾拼寫街名的特例，如“保德街” Po Tuck Street。林茵茵（2009: 64）指出這是“以英語的近音來標示粵語韻母”，這一點將在下文進一步探討。

香港用 kw 的地方，澳門用 ku；香港用上 w，澳門也是，但很多時還是用 v。這是因為澳門拼音的目標語是葡語，傳統上葡語的 w 除人名外幾乎沒有用到。澳門拼音為適應葡語的文字系統，於是會以 v 拼 [w]。《字音表》已沒有採用 v，故有理由相信它是舊式拼法。[j] 的拼寫更明顯，香港拼音以英語為目標語，以 y 拼寫是理所當然。葡語的 y 跟 w 一樣，不是固有常用字母，[j] 於是拼成 i。[j] 有時甚至不拼出來，如“月” [jyt] 在澳門拼成 Ut。[j] 在香港拼音中偶爾也會省略，“好” [jy] 有時拼成 Ue，猶如沒有聲母般。在香港，[s] 有時拼成 s，有時拼成 sh。現今香港粵語基本上只有 [s]，一般學過英語的市民反而不理解 [s] 何以拼成 sh。[s] 拼成 sh 或涉及歷史原因。李燕萍（2009: 194）指出，從 Morrison（1828）到 Chao（1947）的七個拼音方案都分出 [s] / [ʃ] 和 [ts^h] / [tʃ^h]。既然 sh 是 [ʃ] 的拼法，到目前還在用它，此應視為語言變化後的殘留用法，香港政府拼音的產生背景也與之有關（見下文）。有趣的是，澳門政府拼音幾乎沒有以 sh 拼 [s]，即使地名也如是，都拼寫成 s。香港拼音的 [ts][ts^h] 也是“一音兩符”，有時拼成 ch，有時拼成 ts，澳門拼音基本上只用 ch。⁵ 根據 C.C.C.，拼作 s 的字例有 381 個，拼作 sh 的有 253 個；拼作 ch（含 ch'）的字例有 947 個，拼作 ts（含 ts'）的有 340 個。相對來說，s 和 ch 是香港拼音中較常見的拼法。

2.2. 單字母拼寫單元音

粵語的單元音可以用一個字母代表，也可拼成兩個字母。先討論第一種情況。為方便論述，有必要將“識”和“詩”的元音區分，前者含單元音 [e]，後者是 [i]。“福”和“夫”的元音分別標作 [o] 和 [u]。至於 [e][i] / [o][u] 是否一個音的兩個變體，不在本文討論範圍內。“略”的 [œ] 和“律”的 [e] 也區分開來。其他單元音字例包括 [y] “於”、[ɛ] “些”、[ɔ] “歌”、[ɐ] “心”、[a] “山”。⁶ 下表列出港澳最常見的“以單字母拼單元音”的形式：

表 3 單元音字母拼寫單元音的通則

字母	a	e	i	o	u
香港	[a][ɐ]	[ɛ]	[i][e]	[ɔ]	[y][u][o][œ]
澳門	[a][ɐ]	[ɛ][e]	[i]	[ɔ][o][œ]	[y][u]

港澳拼音的相異處以粗體標示。[œ] 極少以單字母表示，因此不在表中。在香港政府拼音，有五個單元音可拼成單字母 u：“朱、夫、福、倫、深”分別含 [y]、[u]、[o]、[œ]、[ɐ]，

⁵ [ts][ts^h] 在澳門拼音中拼成 ch，應視為適應葡語語言文字系統所致，不可看成是 [tʃ][tʃ^h] 曾在澳門語言出現的理據，否則 [ts][ts^h] 不拼成 ts，就無法得到很好的解釋。

⁶ 有些分析指出 [i][u][œ][y][ɛ][ɔ][a] 應含長元音符號 [:]，本文焦點在拼音，故省去 [:] 不用。

但都拼為 Chu、Fu、Fuk、Lun、Shum。拼寫 [ɐ] 的字母還有 a 和 e，Sham 也是“深”的拼法。例如，香港南區的“深灣”譯作 Sham Wan，旁邊的“深灣道”則譯成 Shum Wan Road。東區的“惠亨街”譯作 Wai Hang Street，黃大仙區的“杏林街”則譯成 Heng Lam Street。根據 C.C.C.，包括“晨”字等的 [sɛn] 音節拼成 Sen。就人名、地名歸納所見，[ɐ] 主要以 a 表示，字母 u 次之，e 再次之。按當今粵語論，[ɐ] 還可拼成 o，C.C.C. 分別以 Hom 和 Hop 來拼 [hɛm] 和 [hɛp]。⁷ 對於這個拼法，Kataoka 和 Lee (2008: 86) 視之為語音變化後的痕跡。但不論如何，以 o 拼 [ɐ] 更為少見。在澳門拼音，[o]、[ɐ] 均由 o 拼寫，“淑、倫”拼成 Sok、Lon。帶 [o] 的字還包括以後鼻音 [ŋ] 結尾的，如“東”，在港澳分別拼成 Tung 和 Tong。字母 i 的情況相同，“力、玲”分別含韻母 [ek] 和 [eŋ]，在香港拼作 Lik、Ling，在澳門則拼成 Lek、Leng。在澳門，[e] 以字母 e 表示，林茵茵 (2009: 63) 發現，在香港 [eŋ] 也可拼成 eng，例如“徑”。⁸ 我們找到的例子有沙田區的“徑口路” Keng Hau Road 等，從地名觀察所見，現今讀成 [e] 而拼成 e 的字例只有三數個，如“坪、徑、屏、瀝”。如果再考慮人名譯音，可以說香港的這個拼法是特例，有別於澳門的通則。[i] 在香港也可拼成 e，“志” [tsi] 可拼成 Che，但拼例罕見，亦不成規律。在拼寫澳門地名或法人名稱時，字母之上有時還加上附加符，如路環“黑沙”的譯名是 Hac-Sá。⁹ 拼寫香港人名時，有時會用雙字母 aa 拼 [a]，如“嫻” [man] 拼作 Maan，但從人名、地名的歸納結果看，始終以用單字母 a 為大多數。¹⁰

2.3. 雙字母拼寫單元音

港澳政府也用上兩個字母來拼寫一個單元音。這兩個字母要不都是“元音字母”，即 a、e、i、o、u（有時包括 y），¹¹ 要不其中一個是“輔音字母”。先討論第一種情況。就此，兩地的拼法有明顯的差異：

表 4 雙元音字母拼寫單元音的形式

字母	ue	eo	oe(h)	eu	ee	oo ¹²	ea
香港	[y]	[œ]	[œ]	[œ]	[i]	[u] / [o]	---
澳門	---	[œ]	[œ]	---	---	---	[ɛ]

⁷ C.C.C. 也以 Hap 拼 [hɛp]，如“俠”，至於 [hɛm] 則一律拼成 Hom，沒有拼成 Ham。

⁸ 林茵茵指“徑”和“頸” [keŋ] 標音相同，是文白讀兼收的例子 (2009: 64)。

⁹ 1933 年的《字音表》利用附加符辨別元音：á / a、é / e、ó / o 分別表示 [a] / [ɐ]、[ɛ] / [e]、[ɔ] / [o] 和 [œ]。[œ] 作為韻母時拼成 ö，[u] / [y] 分別拼成 u / ü。部份地名、法人的譯名可能是舊拼法。兩個年代的《字音表》還有其他不同，受篇幅所限，兩者的整體差異和演變，宜另文再論。

¹⁰ 其實，C.C.C. 的 aa 拼例不在少數，但有趣的是，這些字例大多不是常用漢字，如“嫻” [man] 是 Maan，“曼” [man] 則是 Man，人名、地名很少用 aa，可能跟這個現象有關。

¹¹ 香港拼音中作為元音字母的 y 有時會替代 i，人名當中有 Syn、Choy、Hey 等的拼法。

¹² 此外，“和” [wɔ] 在香港也可拼成 Woo，街名例子有灣仔區的“成和道” Sing Woo Road。

從上表可見，[œ] 在港澳可拼成 eo 或 oe。根據《字音表》，oe 只在 [œ] 作為韻母時出現，拼例只有 Hoe（例如：“靴”）；C.C.C. 情況相同，帶 h 的 oeh 拼寫“靴” Hoeh。[œ] 作為韻母的音節罕見，難以找出人名、地名的實際譯例。其他雙元音字母的拼法幾乎只在港澳其中一地使用，真正在兩地都較多使用的拼法是 eo。但即使是 eo，它在澳門的出現頻率要比在香港的高，香港主要還是以 eu 拼寫 [œ]，如“昌”多拼成 Cheong，“祥”則多拼作 Cheung，但“卓”及其他含 [œk] 的字甚少拼作 Cheok，基本上只拼成 Cheuk。兩地雙字母拼寫用例如此不同，可能跟目標語不同有關。ee 和 oo 是英語常見拼法，說英語的人不會對這兩個拼寫形式陌生。“鏡”[kɛŋ] 在香港拼作 Keng，在澳門拼作 Keang，ea 在英語中多表示 [i]，如 bean，雖然也表示與粵語類似的 [ɛ]，如 bread，但 Keng 始終比 Keang 更易理解成 [kɛŋ]。從以上 oeh 的拼法可見，香港政府拼音還有一些特別做法。a 和 o 後還會加上 h 或 r（h 也會出現在 e 後），如“華”除拼作 Wa 外也拼作 Wah，“娥”則可拼成 Ngo、Ngoh 或 Ngor。s 後的韻母 [i] 可寫成為 ze，例如“思”可拼作 Sze。與之相近，ts 後的韻母 [i] 以 z 表示，如“慈”拼作 Tsz。下表綜合上述情況（z 是單字母，但出現條件與 ze 類似，故一併列出）：

表 5 輔音字母拼寫單元音的示例

拼音	ah	oh	eh	ar	or	ze	z
例子	華 Wah	窩 Woh	社 Sheh	雅 Ngar	娥 Ngor	思 Sze	慈 Tsz

這些都是特例，出現條件所局限。它們都是開音節，後面不帶輔音韻尾。而 ze 在絕大部份情況下只出現在 s 後，只有個別譯例是 Tsze。相反，z 基本上只出現在 ts 後，從觀察所見類似 Sz 的拼法甚為少見。這些拼法都不見於澳門政府拼音。至於以 h 為音節結尾是過去一些拼音方案的做法，香港政府可能沿襲了這些拼寫規則（見下文）。香港拼音還有一個特別的情況，那就是以英語既有的詞語來譯寫粵語，如姓氏“羅”[lɔ] 拼成 Law（林茵茵 2009: 64）。林同時舉出若干“押韻”的借用例子，如“益”[jek] 與 sick “押韻”，所以會譯成 Yick。跟 Sze、Tsz 類似，這些拼法不能“隨意”拆解並再生成新音節，即使該音節是粵語允許的。例如，Haw 不用來拼寫“河”[hɔ]，Yze 不能替代 Yi。

2.4. 雙字母拼寫雙元音

粵語有十個含滑音的元音，它們可理解成雙元音。下表列出港澳最常見的“以雙字母拼雙元音”的拼寫形式，相異處以粗體標示：

表 6 雙元音字母拼寫雙元音的通則

IPA	iw	œy	uɥ	ej	ɔj	ow	ɛj	ew	aj	aw
香港	iu	ui	ui	ei	oi	ou	ai	au	ai	au
澳門	io	oi	ui	ei	oi	ou	ai	ao	ai	ao
字例	腰	居	會	卑	哀	澳	翳	歐	唉	拗

港澳雙元音的拼法在 [iw][œy][ɛw][aw] 分歧。“曉” [hiw] 在香港拼作 Hiu，在澳門拼為 Hio；“雷” [lœy] 在香港拼作 Lui，在澳門拼作 Loi；¹³ “矛” [maw] 和“牟” [mœw] 在香港拼成 Mau，在澳門拼成 Mao。上表只反映部份情況，香港雙元音的拼寫也用到英語既有的專有或常用名詞，例如“美”可能拼成 May，“利”可能拼成 Lee 等。值得注意的是，Lee 根本不反映“利” [lej] 的讀音，它表示的是 [li]，以 Lee 拼“利”或“李”是早期遺留下來的拼法，反映出當時 [ej] 還未從 [i] 分化出來（[i] 裂變為 [ej]；詳見李新魁 1999）。

[ɛw][aw] 有時候也拼成爲 ow，如“周” [tsɛw] 拼成 Chow，“巧” [haw] 拼成 How。ow 的運用可能也是“押韻”拼法（情況類似上文的 Yick）。可以肯定的是，ow 生成音節的能力遠不及 au，“秀” [sɛw] 拼作 Sau，未發現拼成了 Sow。

2.5. 單字母拼寫雙元音

香港政府拼音以 o 拼寫 [ow]，其常用程度比用 ou 拼 [ow] 更高。“祖” [tsow] 可拼成 Cho，也可拼成 Chou，但以前者較常見。也有以 i 拼寫 [ej]，如“琪” [k^hej] 拼為 Ki，跟 o 不同，i 拼寫 [ej] 不反映當今粵語語音，上文既述，從略。

3. 港澳政府拼音的正字法深度

香港和澳門的政府拼音都是日常生活中經常看到的，人們不禁會問：粵語為甚麼還需要其他的拼音方案？對此，過去學者已有一些說法。作為香港專有名詞“英譯”的“通俗式”“雜亂無章，不是嚴格意義的拼音系統”（張群顯 1997: x），這種拼音“依舊無法表達出粵語的確切發音”（林茵茵 2009: 59），甚至可以說是“沒有系統的系統”（Kataoka 和 Lee 2008: 79）。學者們同時舉出若干例子證明香港政府拼音的不足。澳門的政府拼音較少受到關注，但一些被認為是港府拼音的缺點，其實也是它所具有的。

3.1. 語音轉成拼寫的一致性

如上文所述，在港澳政府拼音中，一個語音會以多個字符表示。以輔音為例，[s] 在香港拼音中分別以 s 和 sh 表示。[ts] 和 [ts^h] 可以拼成 ch 或 ts。澳門拼音的聲母拼寫的一致性相對較高，沒有上述的分歧情況，但它也不是做到完全一致。例如，根據《字音表》，聲母 [j] 在 [i] 和 [y] 之前不拼，涉及九個音節：[ji][jiw][jim][jin][jip][jit][jy][jyn][jyt]，它們分別拼成 i、io、im、in、ip、it、u、un、ut，前面都不再加上 i。如果把較

¹³ 澳門行政長官崔世安的葡語名字是 Fernando Chui Sai On，其姓氏拼音以 ui 拼 [œy]，如前文所述，姓氏的音譯涉及家族背景等因素，以 ui 拼 [œy] 在澳門拼音中不是規律。

早期的但仍通行的字符，如 *v*（拼 [w]）和 *c*（拼韻尾 [k]）等也計算在內，澳門拼音在輔音拼譯上也呈現一定程度的不一致性。元音的拼寫更不規則，如上文所述，香港政府拼音中 *a*、*u*、*e*、*o* 都可表示今音 [ɐ]，*e*、*o* 的譯例遠少於前二者，暫且不談。*a*、*u* 混用最多的韻母有四個：[ɛm][ɛn][ɛp][ɛt]，許多時它們因應聲母不同而拼成 *am* / *um*、*an* / *un*、*ap* / *up*、*at* / *ut*。至於 [ɛŋ][ɛk] 拼成 *ung*、*uk* 的譯例甚為罕見，很可能是有意避免跟 [oŋ][ok] 的拼法重疊。就 *C.C.C.* 所見，[ɐ] 拼成 *u* 的拼例只有 *Chum*、*Chun*、*Shum*、*Sum* 四組。不過，實際情況則不同，以 *u* 拼 [ɐ] 的譯例雖然比 *a* 拼 [ɐ] 的少，但也有不少是以上四組拼例以外的譯例，如屯門區的“鳴琴路”拼成 *Ming Kum Road*，東區的“吉勝街”拼成 *Kut Shing Street*。人名的譯寫情況相同。在澳門政府拼音，沒有韻尾的 [ɛ] 拼成 *e*，帶韻尾時拼成 *ea*，[ɛŋ][ɛk] 拼作 *eang*、*eak*。用上 *ea*，很可能是要避免與韻母 [ɛŋ][ɛk] 重疊，後二者分別拼成 *eng* 和 *ek*。除了這些較“規則”的異譯，香港拼音比澳門拼音還多了一些複雜的因素，例如，在單字母已能拼寫且不用避免歧讀的情況下，香港拼音還是用上其他字符。如上文所述，[i] 除以 *i* 表示外，在某些輔音之後還會以 *ee*、*z*、*ze* 等表示。“青衣、西市街、慈雲山、獅地山”等地名分別譯成 *Tsing Yi*、*Sai See Street*、*Tsz Wan Shan*、*Sze Tei Shan*。[u] / [o] 的情況相同，除 *u* 外還拼成 *oo*，如黃大仙區的“貫華徑” *Koon Wah Lane*、觀塘區的“永福街” *Wing Fook Street*。*h* 在 *a*、*o*、*e* 後的隨意性出現也可算作另一例證，*h* 的出現反映了香港政府拼音的來源。*Kataoka* 和 *Lee*（2008: 84）指出，*C.C.C.* 繼承自傳教士的拼音方案；當中包括 19 世紀末提出的“標準羅馬拼音系統”（*Standard Romanisation System*），早在這個方案便出現以 *oh* 拼 [ɔ]。他們也提到，*O’Meilia*（1966）的著作裡面也用上 *ah* 來拼 [a]（2008: 90）。¹⁴ 這類型的“一音多符”元音拼例，甚少在澳門拼音出現。其“語音轉成拼寫”的一致性，遠遠優勝於香港拼音。¹⁵

3.2. 拼寫轉成語音的一致性

現今港澳政府拼音中“一符多音”的最明顯例子，莫過於塞音和塞擦音的拼寫。在大部份譯例中，[p][p^h][t][t^h][k][k^h][k^w][k^{wh}][ts][ts^h] 都相同地拼成 *p*、*t*、*k*、*kw* / *ku*、*ts*

¹⁴ 要推敲使用 *h* 尾的原因，或可參考 *Marshman*（1814）用 *h* 拼寫官話時所作的說明：“英語中結尾的 *h* 幾乎總是縮短了前一個元音，用 *h* 作為所有第四調單音節的結尾，好像比用 *e* 尾為好，在英語中 *e* 尾反而拉長（而非縮短）了前一個元音”（原文：As the final *h* in English almost constantly shortens the preceding vowel, it seemed better to end all the monosyllables of the fourth tone with *h*, than to adopt the final *e*, which in English rather lengthens than shortens the preceding vowel；見 *Marshman* 1814: 111）。可見，*h* 的運用與英語音系有關。

¹⁵ 必須承認，澳門的街道名稱較少音譯成葡語，是澳門拼音不一致譯例較少的原因之一。地方名稱比人名更易“存古”，呈現較早期的拼法。當然，就姓名當中的名字論，香港拼音還是遠比澳門拼音不一致，以上異譯情況仍出現在新生代香港人的名字當中。

/ch。於是，在沒有漢字的情況下，人們無法單憑拼音分辨出聲母是否送氣。“裴”[p^huɿ]和“貝”[puɿ]這兩個姓氏，按粵語拼寫時一律拼成 Pui，不能區分。單就這一點看，兩地的政府拼音已不足以充當注音工具。至於元音的轉換方面，兩者也展現不一致性。首先，對於 [a][ɐ] 在人名、地名的譯寫，港澳兩地大多以 a 拼寫它們，不作區分：“一符多音”出現在 [-m][-n][-ŋ][-p][-t][-k] 音節；含滑音的 [a][ɐ] 也如是，雖然港澳分別以 u 和 o 來代表滑音 [w]，但不論是 au 還是 ao 都同樣地表示 [aw] / [ɐw]，而 ai 也同樣地表示 [aj] / [ɛj]。對於單字母 e 和 i，港澳兩地原則上分別取用其中一個來表示 [e]，香港用 i 表示 [i][e]，澳門則用 e 表示 [ɛ][e]。雖然港澳兩地都不是“一符一音”，但是在標準粵音 [i][e] 呈互補關係，即 [e] 只出現在 [ŋ] 或 [k] 前，而 [i] 不出現在 [ŋ][k] 前，僅在他處出現。只看單個元音時，香港拼音看似會產生歧讀，但在實際的韻母、音節層面上，i 的拼寫還是做到“一符一音”，一個 i 單元音韻母拼法 (i、im、in、ing、ip、it、ik) 只對上一個韻母單位。澳門拼音以 e 表示 [ɛ][e]，在音系上 [ɛŋ][ɛk] 和 [eŋ][ek] 都是粵語固有的韻母，[ɛ][e] 不呈互補關係。本來，澳門拼音的 eng 和 ek 會產生歧讀情況，不過從《字音表》可見，它採用了權宜方法來拼寫 [eŋ][ɛk]：韻母 [ɛ] 依然拼成 e，如“余”拼作 Se，但韻母 [eŋ][ɛk] 則拼成 eang、eak，額外加上 a，如“鄭、石”拼作 Cheang、Seak。在 e 的譯寫方面，港澳拼音在韻母層面上都大致做到“一對一”。真正突顯港澳拼音差異的地方在 o 和 u 的拼法之上，先討論字母 u。單字母 u 在香港拼出 [y][u][o][ə][ɐ] 這五個單元音，確實是“一符多音”的範例。但在音節層面，特別是拼寫標準漢字音節的時候（詳見 Bauer 和 Benedict 1997: 486-487），¹⁶ 韻母 [y][u] 呈現類似“互補”的關係，沒有重疊的音節：韻母 [y] 出現在音節 [sy][tsy][tshy][jy]，韻母 [u] 出現在音節 [tu][ku][k^hu][fu][wu]。以 u 拼韻母 [y][u]，不會產生歧讀音節。即使把韻尾也考慮在內，[y][u] 也只在音節 [kyn][kun] 及 [k^hyt][k^hut] 呈最小對比對 (minimal pair)。而在包括以上音節的閉音節中，香港拼音多用 ue 拼 [y]。在標準粵語，[u][o] 跟 [i][e] 一樣呈互補關係，不成問題。單元音 [ə] 只出現在韻母 [ən][ət]，音節當中只有 [ten][t^hen][sən][sət][tsən][tsət][tshən][tshət][lən][lət][jən] 是用於標準漢字之上，[ə] 音節不與 [u][o] 的音節重疊，只與 [y][ɐ] 的音節重疊。既然閉音節大多都以 ue 拼 [y]，真正可能與 [ə] 造成大量“一符”（u）拼“多音”譯例的單元音就只有 [ɐ]。在標準漢字音節中，[ɐ] 與 [ə] 只在 [t-n][t^h-n][s-n][ts-n][tsh-n][j-n][s-t][ts-t][tsh-t] 音節重疊。下表列出 C.C.C. 裡 -un 和 -ut 轉成語音的情況：¹⁷

¹⁶ 這裡及以下有關標準漢字音節的描述，皆以 Bauer 和 Benedict (1997) 為根據。由於港澳拼音主要用來拼譯標準漢字，因此我們排除了其他口語或音譯字專用的音節。

¹⁷ Sun 還包括“孫、汎”，Chun 還包括“賑”，Yun 還包括“踳、離”，Chut 還包括“拙、絕”。除“孫”[syn]、“拙、絕”[tsyɿ] 外，其他字例拼成 -un 的原因不明，闕疑待考。

表 7 C.C.C. 裡 -un 組和 -ut 組字例

拼音	[ən] / [et] 字例	[ɛn] / [ɛt] 字例
Tun (含 T'un)	象楯湍噸墩屯敦沌盾遁鈍頓	
Sun	响巽徇榘惇狗笋筭透枸	
Shun	信恂惇洵洵瞬筭純脣舜荀訊詢迅遜郇醇順鶻 唇淳	
Chun	俊准巡循旬春晉椿樽津準濬盡秦窰竣緡肫臻 蓋蠢諄迤遵隼雋駿噲離	圳振珍真鎮震
Tsun (含 Ts'un)	馴紉儁峻揠揠榛浚湊燼峻鱗腭蓁螽鱸餒	
Yun	潤閏	
Sut	恤卹	
Shut	戍朮率秫蟀術述	
Chut	出卒怵猝黠	

單看 C.C.C.，出現 [ɛ][ə] 音節重疊的拼例就只有 Chun 組，若將 u 拼 [ɛ] 的譯例排除，單字母 u 並不如表面所見般產生大量歧讀音節。又如果把“圳、振、珍、真、鎮、震”在內的 [ɛ] 音節都以 a 來拼寫，它們便不會與 [ə] 音節重疊，只會與 [a] 音節重疊（這是港澳拼音共有的問題）。有理由相信，在實際操作中香港政府拼音的單字母 u、a 還是有一定“分工”，在音節層面上轉成語音的一致性並不是乍看般低。至於 ui，它在香港可以代表 [uɥ] 和 [əuɥ]，[uɥ][əuɥ] 呈現出接近“互補”的關係。¹⁸ 在表達標準漢字時，二者只在 [k^h-] 音節重疊，同樣地拼成 Kui。在音節層面上的“一符多音”其實並不嚴重。至於 o 的拼寫，港澳兩種拼音都出現“一對多”現象，其中以澳門拼音更甚。香港拼音的單字母 o 作為韻母時可以代表 [ɔ] 或 [ow]，Ko 可理解成“哥”[kɔ] 或“高”[kow]，拼寫標準漢字時，出現這些最小對比對的音節有 14 對。澳門拼音的單字母 o 除拼 [ə] 外，還拼 [o] 和 [ɔ]。同時以 o 拼寫 [ɔ][o] 會產生大量“一符多音”的音節：單元音 [ɔ][o] 出現最小對比對的標準漢字音節多達 30 對，這些音節都以 [ŋ] 或 [k] 結尾。至於 oi，它除了拼 [ɔj] 外還拼 [əuɥ]，Choi 可以指“蔡”[ts^hɔj] 或“徐”[ts^həuɥ]，出現最小對比對的標準漢字音節有 10 對。下表綜合了以上的觀察：

表 8 字母 o 的歧讀拼例

拼音	拼例（標準漢字音節）	音節數
o → [ɔ] / [ow] (香港)	Po[p]、Po[p ^h]、To[t]、To[t ^h]、Ko[k]、Mo、 No、Ngo、So、Ho、Ch / Tso[ts]、Ch / Tso[ts ^h]、Lo、O	14 對音節

¹⁸ Kataoka 和 Lee (2008: 88) 指出 ui 同時表示 [uɥ][əuɥ]，是由於語音變化及附加符省略所致。



o → [ɔ] / [o] (澳門)	Pong[p]、Pong[p ^h]、Tong[t]、Tong[t ^h]、 Kong[k]、Kong[k ^h]、Mong、Nong、Fong、 Song、Hong、Chong[ts]、Chong[ts ^h]、Long、 Ong、Pok[p]、Pok[p ^h]、Tok[t]、Tok[t ^h]、 Kok[k]、Kok[k ^h]、Mok、Ngok、Fok、Sok、 Hok、Chok[ts]、Chok[ts ^h]、Lok、Ok	30 對音節
oi → [ɔj] / [œy] (澳門)	Toi[t]、Toi[t ^h]、Koi[k]、Koi[k ^h]、Noi、Soi、 Hoi、Choi[ts]、Choi[ts ^h]、Loi	10 對音節

假設所有不規則拼法（如 [s] 拼成 s / sh，[ts^(h)] 拼成 ts / ch）都不存在（[s] 一律拼成 s，[ts^(h)] 一律拼成 ch，單元音 [ɐ] 一律拼成 a 等），就拼音的“系統性”規律而言，澳門拼音“拼寫轉成語音”的一致性反而比不上香港拼音。按照以上假設，在表達標準漢字的 584 個音節當中，香港拼音“一拼寫對一音節”的音節數有 200 個，澳門拼音的相關音節數只有 180 個。我們認為，香港拼音比澳門拼音“不足”之處主要不在於“拼寫轉語音”的一致性，而是在於“語音轉拼寫”的一致性，[s] 可以拼成 s / sh，但不論是 s 還是 sh，都一律表示一個輔音 [s]。其他諸如 ah、ze 等的拼法同理。[ɐ] 的多種拼法才是香港拼音轉成語音的特有問題。澳門拼音貌似工整，《字音表》的不規則拼法亦遠少於 C.C.C.¹⁹ 但實際上澳門拼音具有一些系統性的缺點，對 o 的運用是主要問題所在。²⁰

3.3. 小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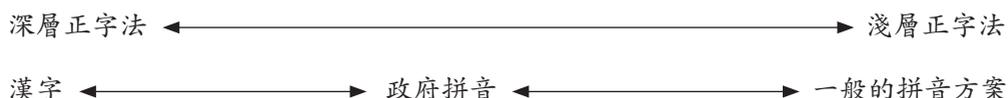
過去有關正字法（orthography）的論述，會用上兩個術語來為文字系統分類：一個是“淺層正字法”（shallow orthography），意指語音和字元的關係接近“一對一”，文字跟其所表達的讀音能夠高度對應。另一個是“深層正字法”（deep orthography），當中同音的詞語有不同的拼法，或者同一個拼法有不同的讀音（Klima 1972, Sebba 2007: 19）。從深層到淺層是一個連續體，英語的文字系統一般被視為深層，西班牙語的則屬淺層。毫無疑問，漢字也是深層正字法的代表，甚或它靠近“最深層”的一端。我們日常採用的拼音方案，如漢語拼音方案、香港語言學會粵語拼音方案等，都是淺層的文字系統。之所以要“淺”，是因為拼音方案要求低“正字法深度”（orthographic depth），一個音素最好對應一個拼寫形式，反之亦然。簡易的對應規

¹⁹ C.C.C. 有一些“自成一例”的拼法，如“幟”拼成 P，“蝻”拼成 Kuo，“蚰”拼成 Yao。未知這些拼法是來自不同的來源，還是純粹的手民之誤。

²⁰ 上文提及，1933 年《字音表》的 ó / o 分別表示 [ɔ] / [o] 和 [œ]，現在出現在字母 o 的問題是由於附加符的省略所致。文中也提到澳門拼音以 e 拼韻母 [ɛ]，以 ea 拼 [ɛ] 或 [k] 前的 [ɛ]。假設同樣地以 oa 拼 [ɛ] 或 [k] 前的 [ɔ]（而保留 o 來拼韻母 [ɔ]），拼音的歧讀情況可大大減少，“一對一”的標準漢字音節數可升至 208 個。當然，此拼法是否顧及葡語的語音和文字，是另外一個問題。

則可以減低學習上的難度。就著以上討論，我們發現港澳政府拼音“一音多符”、“一符多音”，具有一定的正字法深度，雖然不至於漢字那樣“深”，但以它們作為注音工具始終不是合適之選。下表說明了不同文字系統在連續體中的定位：

表9 不同文字系統的正字法深度



4. 結語

深層正字法常常會說成是“有缺陷”（defective）的正字法，如果高正字法深度是一種“缺陷”，香港和澳門的政府拼音無可避免地要被如此視之。很多時候，一個輔音或元音會對應不同的拼寫形式，而一個拼寫形式也會表達一個以上的語音。當然，從宏觀的音節層面看，拼音的歧讀情況可以通過語音的互補或接近互補的關係而大大減少。然而，拼寫與語音的“一對多”關係始終妨礙了該拼音法的習得，對非母語使用者尤甚。港澳政府拼音可以作為拼音方案的原型，但其本身並不是理想的注音工具。若要進一步思索其“缺點”，人們或許會問：政府拼音的存在價值何在？是否需要被“淺層”的拼音方案取而代之？我們認為，政府拼音的產生背景和目的與拼音方案不同，兩者並存不悖。張群顯（1997: xii）指出，過去不同的粵語拼式在特定範圍內發揮一小部份的功能。而對於港澳政府拼音，其作用就是為了專有名詞的英譯或葡譯。一方面，將政府拼音的既有功能擴增並不合適，但另一方面，政府拼音只是入境、地政部門中個別職員的音譯工具，大部份民眾只要具備閱讀能力便足夠。部份市民或許也需要做一些音譯，這時候，拼音方案能夠派上用場。經過多年來有關“拼音化”的討論後，不少人有了共識，認為漢字與拼音可各施其長，並存並用。政府拼音與拼音方案也如是，政府拼音不用作注音，但作為音譯工具，它顧及目標語的語音特點，也顧及目標語的拼寫習慣。其廣泛的認知度畢竟產生了一定的親和性，民眾的情感因素，是政府拼音繼續存在的憑藉。

鳴謝

本研究獲香港特別行政區研究資助局優配研究金（General Research Fund GRF，編號：CUHK 5493 / 10H）的部份資助，特此致謝。

參考文獻

- 澳門政府。1985。《密碼及廣州音譯音之字音表》。澳門：印務局。<<http://images.io.gov.mo/bo/i/85/40/dl-88-1985-an.pdf>>2013年10月31日訪問。
- 澳門政府。2011。《澳門地圖集2011》。澳門：地圖繪製暨地籍局。

- 李新魁。1999。數百年來粵方言韻母的發展。收錄於李新魁著：《李新魁音韻學論集》。汕頭：汕頭大學出版社，頁 413-428。
- 李燕萍。2009。對外粵語教學拼音方案的比較與討論。收錄於吳偉平、李兆麟編著：《語言學與華語二語教學》。香港：香港大學出版社，頁 195-210。
- 林茵茵。2009。香港粵語標音的現狀。《中國語文研究》第 1 期，頁 59-66。
- 通用圖書有限公司。2013。《香港街道地方指南》。香港：通用圖書有限公司。
- 張群顯。1997。香港語言學學會《粵語拼音方案》的緣起、設計原則和特點。收錄於香港語言學學會編：《粵語拼音字表》。香港：香港語言學學會，頁 ix-xix。
- Bauer, Robert S., and Paul K. Benedict. 1997. *Modern Cantonese Phonology*.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 Chao, Yuan-Ren. 1947. *Cantonese Primer*.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Governo de Macau. 1933. Silabário [Syllabary]. *Boletim Oficial da Colónia de Macau* [Official Gazette of the Colony of Macao] 18: 488-489. <http://igallery.icm.gov.mo/Images/Archives/BO/MO_AH_PUB_BO_1933_05/MO_AH_PUB_BO_1933_05_00007_Grey.JPG> Accessed 31 October 2013.
- Kataoka, Shin, and Cream Lee. 2008. A system without a system: Cantonese Romanization used in Hong Kong place and personal names. *Hong Kong Journal of Applied Linguistics* 11: 79-98.
- Klima, Edward S. 1972. How alphabets might reflect language. In *Language by Ear and by Eye*, ed. James F. Kavanagh and Ignatius G. Mattingly, 55-80. Cambridge, MA: MIT Press.
- Marshman, Joshua. 1814. *Elements of Chinese Grammar: With a Preliminary Dissertation on the Characters, and the Colloquial Medium of the Chinese, and an Appendix Containing the Ta-Hyoh of Confucius with a Translation*. Serampore: Mission Press.
- Morrison, Robert. 1828. *A Vocabulary of the Canton Dialect*. Macau: The Honourable East India Company's Press.
- O'Meilia, Thomas A. 1966. *First Year Cantonese*. Hong Kong: Catholic Truth Society.
- Sebba, Mark. 2007. *Spelling and Society*.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Special Branch of Royal Hong Kong Police. 1976. *Three Way Chinese Commercial / Telegraphic Code Book: C.C.C. / S.T.C. - Romanised Mandarin - Romanised Cantonese*. Hong Kong: Government Printer.

通訊地址：香港 新界 沙田 香港中文大學 中國語言及文學系

電郵地址：spcheng@cuhk.edu.hk

收稿日期：2013年11月1日

接受日期：2013年11月4日